公司代码:600074 公司简称:*ST保千
债券代码:145206 债券简称:16千里01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保千	600074	ST保千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俞佳佳
电话		0755-86726424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登良路23号汉京国际大厦16层
电子信箱		stock@protruly.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85,279,329.85	708,758,045.43	-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38,719,640.56	-5,047,252,112.6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40,034.96	-50,000,440.12	
营业收入	73,273,295.39	84,845,438.27	-1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523,704.09	-222,179,78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169,625.20	-223,430,154.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2,83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庄敬	境内自然人	28.18	687,000,000	687,000,000	质押	677,613,907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信托-汇金1619号股权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6.15	150,002,924	150,002,924	冻结	150,002,924
华融证券-平安银行-华融股票宝2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5.45	132,901,000	132,901,000	冻结	132,901,000
陈海昌	境内自然人	4.46	108,797,736	108,797,736	质押	108,000,000
					冻结	108,797,736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信托-汇金1615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4.10	100,000,000	100,000,000	冻结	100,000,000
庄明	境内自然人	1.74	42,499,116	42,499,116	质押	42,000,000
红塔红土基金-浙商银行-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65	40,150,814	0	无	0
齐鲁证券资管-工商银行-齐鲁青辰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2	27,199,434	27,199,434	无	0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1	27,050,000	27,050,000	冻结	27,050,000
华融证券-招商证券-华融股票宝2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1	27,042,000	27,042,000	冻结	27,04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①庄敬、庄明系兄弟关系,为一致行动人。②华融证券-平安银行-华融股票宝2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华融证券-招商证券-华融股票宝2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个账户的实际控制人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③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信托-汇金1619号股权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实际控制人为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信托-汇金1615号集合资金信托的实际控制人为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与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中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无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无
变更日期	2019年4月25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公司目前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千里01	145206	2016年11月30日	2019年11月30日	12	6.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852.55	800.9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0.04	-0.57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截至目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到期未清偿债务总额约32.87亿元,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披露的《关于债务逾期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公司管理层努力克服资金短缺的困难,积极发展业务,逐步恢复公司的生产经营。但资金紧张的情况短期内未能大幅改善,导致业务发展缓慢,盈利能力不足,且公司债务利息致使营运成本高企,因此报告期内未能实现盈利。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7,327.3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9,152.37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68,527.9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523,871.96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情况如下:

(1)维持核心业务生产能力,逐步恢复生产经营

报告期内,虽依旧面临资金紧张、生产经营困难的情况,公司在管理层的带领下努力拓展业务,维持核心业务的生产能力,集中精力和资源发展具有竞争实力的汽车电子业务,逐步恢复正常生产经营。

公司主营业务集中在汽车夜视及疲劳驾驶领域,在该领域积累了多年的研发实力和产品开发优势,具备完整的汽车夜视产品生产线,能进行汽车前后装夜视产品的生产。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电子业务的生产与销售。

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推进子公司北京智尊保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智尊保")、柳州延龙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龙汽车")的业务发展:

北京智尊保主营业务为无人驾驶,拥有无人驾驶系统设计、车辆底层线控数字化、无人驾驶传感器套件、中央控制盒等零部件输出及导航定位系统应用等核心技术。目前主要从事园区无人驾驶车辆、无人驾驶教学套件、无人驾驶整车方案和智能驾驶车辆线控底盘等产品的研发与销售。

延龙汽车主营业务集中在传统改装车及新能源汽车生产业务,具备自主生产能力。报告期内,延龙汽车主要从事新能源改装车、专用车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2019年上半年,公司管理层克服重重困难,积极发展主业,实现营业收入7,327.33万元。

(2)补充调整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部控制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2018年度内部控制报告的审计结论,针对性地对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进行整改,强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运行机制,提升内部控制水平。

为降低管理成本,提升营运效率,公司根据目前实际情况调整组织架构,精简人员。为防范公司对外担保、对外投融资、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管理失控的风险,公司对相关制度查漏补缺,调整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各项业务按照内控制度的要求严格执行审核批准流程。

(3)积极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

1)报告期内,为保护公司合法权益,增加资金回笼,公司采取商务谈判、诉讼等方式追偿应收款项。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7]78号认定的事实与责令改正的要求,公司于2017年9月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庄敬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海昌、庄明、蒋俊杰等四名股东因重大资产重组虚增估值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提起民事诉讼,公司于2017年10月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案件受理通知书。目前公司于2019年6月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粤03民初2381号《民事判决书》,判令上述股东赔偿公司损失27,338.99万元。公司尚未知上述股东是否上诉,一审判决尚未生效。

目前公司将继续推进其他诉讼维权工作,努力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尽力挽回公司损失。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2019年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要求,公司作为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新金融准则但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对2019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1)资产负债表拆分原有项目及新增项目:

1)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2)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3)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新增"专项储备"项目。

(2)利润表调整项目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现金流量表项目:

现金流量表明确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要求,公司对2018年度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调整如下:

2018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	--	0.00	--	0.00
应收账款	--	5,235,586.52	--	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235,586.52	--	0.00	--
应付票据	--	500,000.00	--	--
应付账款	--	736,096,974.51	--	376,954,202.5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36,596,974.51	--	376,954,202.50	--

上述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的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ST保千 公告编号:2019-052
债券代码:145206 债券简称:16千里01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9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丁立红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亲自出席董事5人,全体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表决,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按照《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并根据公司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完成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工作。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2019年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要求,公司作为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新金融准则但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对2019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ST保千 公告编号:2019-053
债券代码:145206 债券简称:16千里01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19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晓凌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亲自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下列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江苏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和泄露相关内幕信息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ST保千 公告编号:2019-054
债券代码:145206 债券简称:16千里01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产生影响。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根据财政部2019年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要求,公司作为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新金融准则但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对2019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一)资产负债表拆分原有项目及新增项目:

1、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2、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3、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新增"专项储备"项目。

(二)利润表调整项目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现金流量表明确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要求,公司对2018年度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调整如下:

2018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	--	0.00	--	0.00
应收账款	--	5,235,586.52	--	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235,586.52	--	0.00	--
应付票据	--	500,000.00	--	--
应付账款	--	736,096,974.51	--	376,954,202.5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36,596,974.51	--	376,954,202.50	--

上述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的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按照财政部2019年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并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进行调整,是对会计政策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0960 公司简称:渤海汽车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渤海汽车	600960	渤海活塞,滨州活塞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洪波	黄岩
电话	0543-8203960	0543-8203960
办公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渤海二十一路669号	山东省滨州市渤海二十一路669号
电子信箱	dsh@bhpiston.com	dsh@bhpiston.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789,424,317.27	9,482,224,723.35	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57,659,537.75	4,830,081,692.54	0.5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769,747.03	-189,583,538.26	197.46
营业收入	2,527,190,180.36	1,458,539,827.48	7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02,281.35	77,120,807.35	-7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41,660.46	71,621,444.74	-87.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5	1.70	减少1.3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8	0.0811	-78.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8	0.0811	-78.0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3,16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04	219,038,871	219,038,871	无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71	206,390,009	33,482,144	无	
广西铁投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0	18,973,214		无	
吴卫林	境内自然人	1.88	17,870,041	17,865,941	冻结	17,870,000
北京忠诚志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鹏鱼资本专项1期私募基金	未知	1.58	15,040,114		无	
北京东海中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海中矿2号私募投资基金	未知	1.31	12,437,423		无	
滨州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	11,906,976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久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99	9,430,803		无	
雒宏燕	境内自然人	0.67	6,336,501		无	
杨柚	境内自然人	0.64	6,091,1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系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公司不知道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面对不利的汽车市场环境,渤海汽车紧密围绕市场需求和公司经营目标,全体员工凝心聚力,各业板块锐意进取,从高端制造战略入手,加快市场转型、合作伙伴转型、技术转型、人才转型四大转型步伐,保证了公司稳中求进的发展态势,基本实现了既定经营目标。

报告期内,活塞板块积极围绕产品升级谋求市场新突破,全面加强高端前沿产品的精益研发能力,通过创新提质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在上半年瞄准高端市场,精益研发领先前沿产品。由传统产品研发向精益研发转换,逐步建立了系统的国六活塞新产品正向研发体系。其中,锻钢活塞成功配套欧洲高端客户,顺利获得德国曼D26、瑞典斯堪尼亚CBE1/DW5钢活塞的独家开发权。另一方面,国内钢活塞开发全面开花,重汽、潍柴、玉柴、康明斯等重要客户,先后通过了样件、试验、小批生产等环节。旗下国六高效活塞智能制造项目和江森渤海电池项目接受山东省和滨州市现场观摩,得到省市领导的高度评价。

轻量化板块,滨州轻量化积极开拓新产品新市场,新增三家客户订单已实现量产,市场开拓初见成效。滨州轻量化在上半年与渤海活塞销售公司签署《市场合作协议》,实现公司市场开拓渠道的共享化;德国TAH公司生产经营稳步开展,管理提升项目逐步展开,并顺利完成了企业研发体系的建设。滨州轻量化和TAH公司自今年起,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协同机制,全面加强双方技术、产品和市场的整合。

轮毂板块,泰安启程完成新产品研发,成功拓展了公司产品序列,完善了企业自主研发体系,提高了企业研发能力。泰安启程较2018年年末,实现了国内车轮企业出口排名的明显进位。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按要求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次变更公司需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更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新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须调整。本次调整对当期财务报告不产生其他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对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照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执行。此次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无实质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19-024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正,交易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新增预计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林风华、季军、尚元贤、陈宝、陈更、闫小雷、高月华在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子以回避,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子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对2019年度新增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预计交易金额
福建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汽车都电池	25,21.05
北京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空调箱总成	10,67.95
合计				3,589.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福建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福建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和谊

注册资本:28700万欧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青口投资区奔驰大道1号

经营范围:乘用车、商务车和相关零部件的设计、生产、销售以及售后服务;并且作为戴姆勒股份公司授权的进口梅赛德斯-奔驰品牌唯雅诺、威霆、凌特、威雷车型汽车及其后续产品的总经销商,从事上述车型的整车及其零配件进口、批发、市场营销及售后服务,并提供培训、技术支持等相关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福建奔驰汽车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和谊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福建奔驰汽车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北京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北京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勇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大红罗厂街2号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1 6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1 4种进口商品以外的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开展"三来一补"、进料加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销售汽车(含小轿车零售)、摩托车、轮胎、车载电器、车用装饰材料、汽车仪表、铸锻件、车用塑料及玻璃制品、润滑油、涂料、修车工具、钢材、建筑装饰材料、纺织品、百货、汽车用漆、交通运输设备、服装、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品)、燃料油、医疗器械、矿产品、金属材料;信息咨询;仓储服务;电器技术服务及维修;国际货运代理;道路货运代理;销售食品。(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市交通委运输管理局城近郊区管理处、市商务委备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北京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二级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进行业务及资金往来,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交易价格公允。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有序开展具有积极的影响和重要的意义。以上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将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定价原则均是依据市场价进行定价,对本公司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和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事前就上述涉及的关联交易通知了独立董事,提供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必要的沟通,获得了独立董事的认可。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追加2019年度与前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审议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上述追加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事项,不会对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造成不利影响和损失。同意上述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19-022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北京海纳川翰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为765万人民币(或等额外币)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数量:

60,930万人民币及1.1亿欧元,无逾期担保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为保证北京海纳川翰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纳川翰昂")持续稳定发展、后续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海纳川翰昂申请1500万元人民币(或等额外币)银行授信按股比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765万元人民币(或等额外币)。

本次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海纳川翰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 1 月11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北京采育经济开发区彩展路8号

法定代表人:陈宝

注册资本:3,3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装配和生产汽车空调;开发、设计、推广和销售发动机制冷系统和热管理系统及其相关产品,并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6月30日, 海纳川翰昂总资产54,302,883.68元;2019年上半年海纳川翰昂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5,779,538.06元,实现净利润 -2,217,709.75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借款人:北京海纳川翰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担保人: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765 万元

担保期限:不超过主债务到期之日起3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1、担保原因

为了保证海纳川翰昂持续稳定发展、后续项目的顺利实施,解决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

2、对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判断

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海纳川翰昂提供担保事项,系正常开展经营活动所需。本次担保有利于海纳川翰昂筹措资金,开展业务,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为双方股东按持股比例分别为海纳川翰昂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不会损害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渤海汽车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累计 60,930 万元人民币及1.1 亿欧元,约合人民币 147,053.4 万元(按 1 欧元=7.8294人民币汇率折算),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的30.45%。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19-021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渤海汽